

证券代码：000150

证券简称：*ST 宜康

公告编号：2022-93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；
- 2、议案（一）、议案（二）采用累积制投票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宜华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宜华健康”）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其中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:00 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董事会会议室召开，网络投票则由股东在 2022 年 8 月 10 日 9:15 至 9:25、9:30 至 11:30 和 13:00 至 15: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；在 2022 年 8 月 10 日 9:15 至 15: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。

参加本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7 人，代表股份 276,148,62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.4628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275,174,72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.3519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5 人，代表股份 973,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110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北京金诚同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林致学、刘卓灵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以下简称《规范运作指引》）、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

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(以下简称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)和宜华健康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,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:

(一) 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(累积投票)的表决结果:

1.01 《关于选举惠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的表决结果:

同意股份数 275,398,738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84%。惠明先生当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同意股份数 224,014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23.0017%。

1.02 《关于选举王湘衡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的表决结果:

同意股份数 275,450,535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72%。王湘衡先生当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同意股份数 275,81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28.3203%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(累积投票)的表决结果:

2.01、审议《关于选举余竹根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表决结果:

同意股份数 275,398,738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84%。余竹根先生当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同意股份数 224,014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23.0017%。

2.02、审议《关于选举刘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表决结果:

同意股份数 275,450,5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7472%。刘俊先生当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 275,81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28.3207%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调整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》

同意 275,239,12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06%；反对 90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294%；弃权 0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.6126%；反对 90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.3874%；弃权 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金诚同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林致学、刘卓灵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”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金诚同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